

第三届平遥国际电影展影展章程

本文项下条件及条款适用于所有提交至 PYIFF 平遥国际电影展（以下简称“电影展”）的影片。且本文件的适用级别优先于所有此前的文件版本。若有任何与条款相关的问题，请发邮件至 submission@pyiffestival.com 询问。

1. 平遥卧虎藏龙国际电影展由电影工作者贾樟柯发起创立，由前威尼斯电影节主席、意大利著名电影评论家和史学家马可·穆勒担任艺术总监，由平遥电影展有限公司主办。第三届平遥国际电影展将于2019年10月10日到19日期间在平遥举行。

2. 平遥国际电影展以提高对华语电影、亚洲电影、非西方电影和国际电影的认识为目的。平遥国际电影展将在树立电影艺术评价标准、推动电影产业发展、建立电影对话平台、推动华语电影、亚洲电影、非西方电影和国际电影的发展等多个方面做出努力。除了下文中提到的所有单元，电影展还包括对重要电影人、电影活动的回顾和致敬，提高大众对电影史的认知度。

3. 报名条款-官方单元

3.1 任何将影片提交至电影展的申请人代表他/她已经经过影片版权所有人、创作人以及其他影片授权代理人的同意，并已经阅读、理解及同意条款。

3.2 若被提交的电影全部或部分与条款不相符，电影展有权取消申请人的资格或拒绝申请人提交的申请，申请人所缴纳的申请费用将不被返还，申请人所提交的申请将不被退回。

4. 报名类别与报名资格

4.1 所有报名电影展的影片必须提交至下文所列类别之一，并在被提交时列明所属类别。所有不符资格的影片不应被提交至电影展，电影展不会考虑此类影片的入选。

4.2 在报名流程中，“华语电影”是指影片对白60%以上为普通话、中国方言的电影，其它影片均为“国际”电影。

4.3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的影片可提交至官方单元作为候选

4.3.1 时长大于或等于60分钟的中国剧情片；

4.3.2 时长大于或等于60分钟的国际剧情片；

4.3.3 在电影展举办前十二个月之内完成制作的影片（完成时间不早于2018年10月31日）；

4.3.4 截止影展举办前，仅在其原产国发行过的影片；

4.3.5 所有展映电影应于2019年8月5日前通过中国相关行政法规的审批；

4.3.6 未以任何形式、任何版本参与过任何亚洲国际电影活动的影片。在当届平遥国际电影展之前，如影片曾在任何亚洲电影节展中的国际单元中被选入并放映，则其不符合参加平遥国际电影展的资格；

4.3.7 未曾在网络发布过的影片；

4.3.8 优先选择全球首映或国际首映影片；

4.3.9 首映单元影片如仅在其原产国或地区放映过，可有机会豁免对其的首映要求。

4.3.10 曾在其他亚洲国际影展的竞赛或非竞赛单元中放映的作品，以及在互联网上可观看或下载的作品，无法获得参展资格；

4.3.11 如影片为国际合拍作品，其主要制片方所属国家为该片的原产国；

4.3.12 参展影片可以是制作中的影片，申请人在填写报名表时请务必注明所提交的影片是最终版还是粗剪版。如提交的是粗剪版，则不允许以最终版再次提交；

4.3.13 如影片原始对白为英语或汉语普通话，影展节目策划团队可以接受无字幕的影片；其它所有语种的对白语言包括中国地方语言，均需配有英文或中文字幕；

4.3.14 所有影片均应以DVD、蓝光或线上链接的形式提交样片；

4.3.15 所有影片均需确保可在2019年9月9日前拥有可放映的DCP（数字电影包），不接受其它放映格式。

5. 报名流程

5.1 将影片提交至电影展做为候选，申请人须在2019年8月5日前：

- (a) 通过影展官网www.pyiffestival.com填写报名表；
- (b) 支付影片报名费；
- (c) 向影展提交影片样片。

5.2 提交的样片应仅含报名影片的一个版本，原始对白（非配音），若电影的原始对白为汉语普通话以外的语言，须配有英文字幕。

5.3 如以光盘形式提交样片，需提交MPEG - 2格式的DVD光盘或蓝光光盘，DVD光盘和蓝光光盘的播放区域须确定为第3区（亚洲）或全区域（即0区域）使用，（不接受包含

quicktime和其他类似格式的视频文件的数据DVD光盘和数据蓝光光盘)；可包含屏幕水印。

5.4 提交的样片须包含以下标识：(i) 片名；(ii) 制作公司名称、电话号码及地址；(iii) 导演名字；(iv) 电影时长(分钟)，及(v) 报名编号。

5.5 申请人应在提交样片前对其 DVD 光盘/蓝光光盘/线上链接进行测试。申请人负有确保其提交的样片可完整地在商用标准播放器/投影机播放的责任。

5.6 电影展不会观看报名影片的多个版本，申请人只需要按照电影展的要求提交一个版本的影片。若一部影片有多个版本被提交，电影展仅会观看最先收到的版本。

5.7 样片不做归还处理。

6. 报名截止时间与报名费

6.1 符合候选资格的报名申请应在以下列明的提交截止日期前通过邮寄或线上提交，并缴纳全部申请费用：

报名截止日期：2019 年 8 月 5 日

报名费：350 元人民币

6.2 对于一部分独立华语电影，平遥国际电影展将考虑电影本身和制作情况，不收取报名费用。华语电影可以在报名表中申请免费报名。我们将根据影片在《参展报名表》上所提供的出品信息和资料，判断影片是否属于免费报名范畴。通过审核的华语电影将收到影展的确认电子邮件，无需缴纳行政管理费用。

7. 样片寄送指引

7.1 所有样片均应以预先付费的方式寄送，电影展不接受任何自取/到付的寄送方式。

7.2 电影展不承担任何空港码头费、各类税费及报关费用，且不接受产生此类费用的包裹。申请人应在寄送样片时申明所有运费及海关费用均由寄件方支付。任何由电影展支付的已发生的寄送费用都将由影展向申请人收取。

7.3 若样片拷贝通过国际快递寄送，包裹上应注明“文化交流使用”和“无商业价值”。

7.4 电影展不负有任何清关的责任和义务。电影展建议不在中国境内的报名者按以下程序进行报关，以增加通过中国海关审查的几率：

a. 内含3份形式发票（申明物品内容），包含以下信息：

寄件方名称、地址及电话

收件方地址

片名及格式

影片时长

市场价值（标准为25美金）

生产国家

标明“物品仅出借予电影展使用，无商业价值，非色情、淫秽作品”

寄件方签章

b. 形式发票应附于运单。申请人若以国际邮件方式寄送，应将报关申明标签黏贴在所邮寄的包裹外包装上。

7.5 若样片错寄或在寄送过程中丢失，电影展不承担任何责任，且电影展无确认收到样片的责任。申请人负有确保完成提交程序且确认电影展已收到样片的责任。

7.6 DVD、蓝光光盘应通过邮件或包裹直接寄送至影展办公室影片部。

联系信息

平遥国际电影展

影片部

电话: 010-57538199

Email: submission@pyiffestival.com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后街 77 号

77 文化创意产业园 2 号楼一层东区 (邮编: 100010)

7.7 平遥国际电影展没有归还报名影片的义务, 除非在收到影片的包裹时, 同时已附上已预付费用的返程快递单或外交邮袋。如需归还影片, 请在 2019 年 9 月前提出需求。

8.选片

8.1 电影展将对符合所有条款、在提交期限内提交的及符合资格的影片进行评选。电影展保留评审在任何时间以任何方式、渠道及过程收到的影片的权利, 包括本文条款中规定以外的方式、渠道及过程。电影展对影片的评审及选择享有绝对自主权。

8.2 影展艺术总监将在节目策划团队的协助下进行选片工作, 该团队是一个国际策划人/顾问团队, 由各人分管不同地域的选片工作。电影展会记录选片结果, 艺术总监将在听取节目策划团队的意见后, 决定影片可参与的展映单元。

8.3 影展共分为以下几个单元:

卧虎

卧虎单元致力于在全球范围内发掘优秀新人新作, 选择新导演的处女作或第二部电影, 欢迎它们和平遥国际电影展进行全球首映、国际首映或亚洲首映。

藏龙

藏龙单元关注华语新导演，挑选华语新导演的优秀处女作或第二部影片作品，展现他们的新锐、自由与创意。

首映

首映单元为年度重要商业电影及大师作品的全球首映、国际首映或亚洲首映。

类型之窗

类型之窗单元关注来自世界各地的类型电影，为观众带来代表当代最新趋势、集合最新元素的优秀类型片，在平遥国际电影展进行全球首映、国际首映或亚洲首映。

影展之最

影展之最单元从年度主要的国际电影节中精选出优秀影片，在平遥国际电影展进行亚洲首映或者中国首映。

回顾/致敬

回顾/致敬单元展映经过精心策划、具备独特视角和学术价值的影史经典作品，或设置向知名电影人致敬的环节。

从山西出发

从山西出发单元选择主创为山西籍电影人、或山西影视公司担任第一出品方、或在山西取景拍摄、或以山西为故事背景的影片进行展映，旨在促进山西电影产业的发展，推进山西电影人与其他国家、地区电影人间的交流。

9. 获邀影片

9.1 影片入选后，影展影片部将联系参展人，并发送官方邀请函及所有必要信息，官方通知时间不晚于2019年9月10日。

9.2 未入选影片将于 2019 年 9 月 15 日左右通过电子邮件进行通知。

9.3 所有入选影片都将获得入围证书。

9.4 入围表格

入围影片将会收到一份正式的《入围表格》，参展人需在2019年9月2日前填写并提交。影展收到表格即表明邀请已被接受，且此意向为确定的、不可撤回的。

9.5 官方日程和放映时间表由影展主办方决定，但影展可与参展人就此讨论。

9.6 片单公布

在平遥国际电影展官方公布入围名单前，参展人必须对入围邀请保密。如入围参展人及团队不遵守此约定，则将被剔除在入围名单之外。

9.7 影片拷贝

获邀入围影片需在2019年9月2日前提提交以下物料：

- 1份带有中英文字幕的DCP拷贝，供影展官方放映和媒体场放映使用；
- 1张带有中英文字幕的影片蓝光光盘，供影展内部使用（电子字幕和同声传译）；
- 2份字幕清单。

9.8 关于影片数字拷贝的规格要求

在放映物料提交之后，请联系影片部，他们将会提供影展的影院服务器证书，并告知如何发送密钥（KDM）。其他关于影展使用的放映系统所要求的数字拷贝规格，影展将有详细说明发送至获邀影片。

9.9 影片宣传和推广物料

获邀影片需尽早向影展提供《影展手册》全部必要的材料，包括影片主创名单、故事梗概、导演简历和完整的电影作品名录、导演阐述、演员名单、导演照片、影片剧照、海报等，以便

电影展进行对外发布（包括制作影展手册、宣传片等），提交时间不得晚于2019年9月2日。入围获邀影片还需提供影片剧照及导演照片，视频素材(.avi / .mov / .mp4)和音频素材。宣传和推广物料需备注“第三届平遥国际电影展入围影片”和以下其中一种说明“全球首映”或“国际首映”或“亚洲首映”。如通过邮寄的方式，请务必在包裹上注明为“影展手册物料”。

9.10 官方LOGO

经平遥国际电影展官方放映的影片，其后所有形式的推广活动请务必呈现参展影片的承诺，包括在推广中提及曾参与第三届平遥国际电影展并呈现由影展提供的官方LOGO。平遥国际电影展荣誉获奖影片请务必注明获奖名称，并对应使用由影展提供的规范官方图案。

10. 物流和保险

10.1 物流地址

所有获邀影片，片方需在影片拷贝寄出前联系影展影片部(submission@pyiffestival.com)，获得具体指引。

10.2 宣传物料的物流

所有由参展方寄给影展的涉及影片宣传推广、媒体公关和照片等物料的物流费用，由参展方承担。

10.3 物流保险

无论是寄至或寄自平遥国际电影展，所有因影片及媒体宣传物料所产生的物流保险费用由参展方承担。

10.4 电影展提供的保险

第三届平遥国际电影展提供全面综合的保险，以确保所有的影片在整个影展期间得到保护。

每部影片的保险金额不超过一份标准拷贝的平均制作费用。除此以外，根据国际电影制片人协会（FIAPF）防盗版条例，平遥国际电影展将会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护已交付影展作品的作者版权权益。

11.物料返还

11.1 影展会与参展方联系收集拷贝寄还地址。参展方应于指定日期前提供相应地址，以便及时归还影片。

11.2 其他放映物料：放映之后，电影展所收到的其它物料将不会归还寄方。

参展方没有提出归还要求以及没有支付归还快递费用的所有相关材料和影片，将会被影展档案馆收作存档以供学术研究。为保障电影制作者、制片人及版权持有人的利益，这些材料和影片将不会用作商业用途。

12.影展档案馆

12.1 向档案馆捐赠

诚挚邀请参与平遥国际电影展放映的导演和制片人，向我们的影展档案捐赠其作品拷贝，专门用于学术研究和文献资料保存；为保障电影人和制片方的利益，平遥国际电影展不会将捐赠的拷贝作任何的商业用途。

12.2 作品保存

为保障电影人和制片方的利益，影片拷贝将在档案馆做妥善保存，仅作文献保存和学术研究之用，而排除一切商业用途。

13. 评审和荣誉

13.1 罗西里尼荣誉

罗伯托·罗西里尼荣誉由罗西里尼家族基金会设立，分设“最佳影片”及“最佳导演”两项殊荣，旨在传递罗伯托·罗西里尼的人文关怀精神，鼓励并表彰优秀影片及电影导演，促进电影艺术发展。罗西里尼基金会将邀请5 - 7名来自世界不同国家的电影文化界从业者担任国际评委，评委人选不可与入围影片的制作工作或发行利益相关。罗西里尼荣誉评审团将从卧虎单元影片中评选出以下荣誉：

- **罗西里尼荣誉·最佳影片**，奖金两万美元，其中一万美元奖给电影导演（用于下一部作品的发展），一万美元奖励给该片中发行公司。

- **罗西里尼荣誉·最佳导演**，奖金一万美元（用于导演下一部作品的发展）。

13.2 费穆荣誉

费穆荣誉由费穆家人授权贾樟柯艺术中心执行、组织及统筹，分设最佳华语影片及最佳华语导演两项殊荣，旨在传承并光大费穆导演的精神，鼓励并奖励优秀华语影片及电影导演，促进华语电影艺术发展。

费穆荣誉将邀请5位电影文化行界从业者担任评委，评委人选不可与入围影片的制作工作或发行利益相关。费穆荣誉评审团将在藏龙、卧虎、类型之窗、影展之最单元的华语处女作或第二部影片（优先考虑全球首映或亚洲首映影片）中评选出以下荣誉：

- **费穆荣誉·最佳影片**，奖金人民币12万元，其中6万元奖给电影导演（用于下一部作品的发展），6万元奖励给该片中发行公司。

- **费穆荣誉·最佳导演**，奖金人民币6万元（用于导演下一部作品的发展）。

- **费穆荣誉·最佳男演员**

- 费穆荣誉·最佳女演员

13.3 青年评审荣誉

青年评审荣誉旨在让中国青年一代与对影坛新鲜力量发生碰撞，表达他们的观影感受并做出他们的选择，为中国电影的未来积蓄力量，同时也成为近距离观察中国电影的一个窗口。

此项荣誉评审团由 7 名来自全国各地高校的学生代表及年轻电影创作者组成，从入选“藏龙”单元的作品评选出**藏龙·青年评审荣誉**。

13.4 观众票选荣誉

观众票选荣誉由 75 位电影观众组成所组成的评审团选出，旨在让观众参与影片的评价，表达他们的观影感受，提供观众之间互动交流的平台。

此项荣誉的评审团通过公开招募选拔组成。观众评审分为 5 个单元观片小组，每组 15 人，分别观看指定单元的影片，并选出该单元的最受欢迎影片。评审将在卧虎、藏龙、首映、影展之最、类型之窗单元中评选出以下荣誉：

- **观众票选荣誉·卧虎单元最受欢迎影片**
- **观众票选荣誉·藏龙单元最受欢迎影片**
- **观众票选荣誉·首映单元最受欢迎影片**
- **观众票选荣誉·类型之窗单元最受欢迎影片**
- **观众票选荣誉·影展之最单元最受欢迎影片**

13.5 影展艺术总监将向影展主席以及影展委员会推荐一名或多名终身成就荣誉获得者人选。

13.6 获得平遥国际电影展荣誉的影片，在进行院线发行时，制片与发行方应在影片开始时注明其所获得的平遥国际电影展荣誉，并呈现影展LOGO。

14. 防盗版措施

14.1 电影展会采取合理的防盗版措施。所有影片，在电影展持有期间均会被安全储存并定时清点。只有影展节目部门工作人员因放映和选片需求才可使用影片。严禁任何对影片的复制或外借行为。

14.2 将影片交至电影展时，参展方已豁免被豁免人在电影展持有电影期间，由于盗窃、未授权使用、复制影片或任何侵犯电影版权的行为而产生的全部责任。

15. 规范与保障

15.1 参加平遥国际电影展的参展人，须遵守本文条款。

15.2 所有向影展提交影片的制片方、发行方和其他相关人士务必保证他们的行为是合法和被授权的。

15.3 将影片提交至电影展时，申请人及电影所有人（以下简称“提交方”）承诺及保证：

(i) 影片完全为原创，而非全部或部分抄袭他人，不包含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其它权益的内容，除非电影内非原创内容为公有内容或提交方已取得电影内非原创内容的所有人的同意、豁免、许可或其它形式的授权，或权益所有方放弃对提交方在电影中再制作或包含其所有的人物、形象、地点、物件、商标、录音、音乐创作或其它等行使其权利；(ii) 影片不得诽谤任何人、违反中国相关法律法规或侵犯任何人的宪法权利；(iii) 影片不得涉及任何诉讼，及任何可能导致诉讼的争议；(iv) 从影片提交至电影展起，未来均不会存在任何可能削弱或剥夺提交方将影片提交至电影展的权利或资格的协议，及任何与本文中条款规定相冲突的协议。

15.4 提交方不得损害电影展、电影展授权单位个人、电影展继任人或受让人及其成员、高级职员、总监、普通职员、志愿工作者、经纪、代理、合伙人及附属企业（以下统称为“被豁免”

免人”) 的权益, 任何索赔、起诉或其它诉讼行为造成任一被豁免人的经济损失, 经济损失包括被豁免人由于使用或展示提交方所提交的影片, 或被豁免人由于提交方在本文条款规定下违反或被宣称违反代理权限、保证或由提交方同意的其它协议, 从而直接或间接产生的已支付的及可能支付的全部法律服务费用。

15.5 平遥国际电影展保留对本文条款的修改权及最终解释权。